2015年度始兴县<u>公安局森林分局</u>决算公开 (补充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始兴县公安局森林分局概况

- 一、部门机构设置
- 二、部门主要职责

第二部分 始兴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5 年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始兴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5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始兴县公安局森林分局概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 <u>2015</u>年决算组成单位共1个, 内设机构内设机构有刑侦队、龙斗拳派出所、墨江派出所、 浈江派出所、清化派出所、法制股及政秘股。

(二) 部门主要职责

始兴县公安局森林分局是主管森林刑事案件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保护林地、林木、野生动植物资源,查处各类破坏森林资源、影响林区治安稳定的刑事案件以及根据林业部门授权查处有关林业行政案件。

第二部分 始兴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5 年部门 决算表

各部门应当公开 8 张部门决算表格,包括: 1. 收支总表 (3 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2. 财政拨款收支表 (5 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除涉密信息外,《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

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第三部分 始兴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5 年部 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始兴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5 年度总收入 533 万元, 其中本年收入 53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1. 财政拨款收入5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1万元,增长26%。主要原因:一是民警增加,二是工资调增。
-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 0 万元, 增长(下降) 0 %。主要原因: 本单位无上级补助收入。
- 3. 事业收入 0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 0 万元, 增长(下降) 0 %。主要原因: 本单位无事业收入
- 4. 经营收入 0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 0 万元, 增长(下降) 0 %。主要原因: 本单位无经营收入
- 5. 其他收入 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其他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始兴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5 年度总支出 453 万元, 其

中本年支出 45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1. 公共安全支出 385 万元, 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及办案支出,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4 万元, 增长 6%, 主要原因是民警增加。
- 2. 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48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退休工资,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 万元,增长 17%,主要原因是工资调增。
- 3. 农林水支出 48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执法办案支出,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14 年 度无此项目。

二、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始兴县公安局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33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80 万元,增长 17 %;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专项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 (下降) 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拨款。

(二)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始兴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3 万元,比年初 预算数增加 167 万元,增长 58 %;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 包含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 初预算数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主要原 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拨款

分功能科目看,公共安全支出 38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及办案支出;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48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退休工资;农林水支出 48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办案支出。

三、201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始兴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3.33 万元,完成预算 33.33 万元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7.34 万元,完成预算 27.34 万元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5.96 万元,完成预算 5.96 万元的 100%。

与上年相比,201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15万元,增长8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增加)0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15万元,增长12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0.02万元,下降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购置一辆警务执法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7.34万元,占82%;公务接待费支出5.96万元,占18%。具体情况

如下:

-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部门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 2.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3.3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5 万元,2015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主要包括一辆警务执法用车;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2.34 万元,2015 年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 辆,主要用于执法办案。
-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5.96 万元, 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4万元,比上年增加4万元,增长6%。主要原因是:民警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 0 辆 (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一般执法 执勤用车 1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1.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 我部门组织对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 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53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组织对"公共安全"等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公共安全"支出等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为便于社会公众的理解,各部门需对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格式如下:(以下专业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自行予以增减)

-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 二、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 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 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 指事业事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 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 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

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 • • • •